

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
国际公约Distr.: General
26 October 2018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人权事务委员会

委员会根据《任择议定书》通过的关于第 2352/2014 号来文的决定* **

来文提交人: Z.H.
据称受害人: 提交人
所涉缔约国: 丹麦
来文日期: 2014 年 2 月 18 日
实质性问题: 遣返阿富汗

在 2017 年 3 月 28 日举行的会议上, 人权事务委员会决定停止审议第 2352/2014 号来文, 因为提交人与缔约国已就来文中提出的实质性问题达成一致意见, 提交人不再面临被遣返的危险。

* 委员会第一一九届会议(2017 年 3 月 6 日至 29 日)通过。

** 参加审议本来文的委员会委员有: 塔尼亚·玛丽亚·阿布多·罗乔尔、亚兹·本·阿舒尔、伊力泽·布兰茨·克里斯、萨拉·克利夫兰、艾哈迈德·阿明·法萨拉、奥利维耶·德弗鲁维尔、赫里斯托夫·海恩斯、岩泽雄司、巴马里阿姆·科伊塔、马西娅·V.J.·克兰、邓肯·莱基·穆胡穆扎、普蒂尼·帕扎尔奇兹、毛罗·波利蒂、何塞·曼努埃尔·桑托斯·派斯、安雅·塞伯特-佛尔、尤瓦尔·沙尼和马戈·瓦特瓦尔。

